

证券代码：874298

证券简称：嘉洋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职工代表监事、监事会主席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嘉洋科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免除李冰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选举新的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嘉洋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嘉洋智慧安全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免职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嘉洋智慧安全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选举的议案》。

免去李冰玉女士的职工代表监事，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李冰玉女士的监事会主席，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宋骐飞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宋骐飞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免除李冰玉女士职工代表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宋骐飞担任公司职工监事、监事会主席，行使职工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宋骐飞，男，1995年1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9年3月起任职于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职智能安全事业部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公司对李冰玉女士在工作中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嘉洋智慧安全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0日